

##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4年5月14日，广州毅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毅昌股份”或“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高金”）、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洗燃、凤翔、戴耀花、李学银中洗燃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广州高金于2014年5月14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毅昌股份12,0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1%。洗燃于2014年4月28日至2014年5月8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毅昌股份7,921,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8%。

### 一、 股东减持情况

#### 1、 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广州高金	大宗交易	2014年5月14日	4.55	5,200,000	1.30
	大宗交易	2014年5月14日	4.55	5,000,000	1.25
	大宗交易	2014年5月14日	4.55	1,880,000	0.47
洗燃	大宗交易	2014年4月28日	4.79	1,000,000	0.25
	大宗交易	2014年4月29日	4.56	1,200,000	0.30

	大宗交易	2014年4月30日	4.55	850,000	0.21
	大宗交易	2014年5月5日	4.54	1,100,000	0.27
	大宗交易	2014年5月6日	4.57	1,200,000	0.30
	大宗交易	2014年5月7日	4.59	1,200,000	0.30
	大宗交易	2014年5月8日	4.44	1,371,300	0.34
—	合计	—	—	20,001,300	4.99

##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广州高金	合计持有股份	153,129,240	38.19	141,049,240	35.17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53,129,240	38.19	141,049,240	35.17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洗燃	合计持有股份	15,842,760	3.95	7,921,460	1.9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7,921,380	1.98	8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7,921,380	1.98	7,921,380	1.98

注：1. 本公告所有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 2 位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 其中洗燃 2014 年 4 月 28 日至 2014 年 5 月 5 日累计减持 4,1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3%。公司对此已进行公告，公告编号：2014-018。

## 二、 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后，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41,049,240，占公司总股本的 35.17%，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洗燃持有本公司股份 7,921,460，占公司总股本的 1.98%，仍同凤翔、戴耀花、李学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2、 本次减持通过大宗交易平台进行交易，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3、 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4、 直接及间接持有毅昌股份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冼燃、戴耀花承诺：自毅昌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及间接持有的毅昌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毅昌股份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及间接持有毅昌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直接及间接持有的毅昌股份。

### 三、 备查文件

- 1、 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减持告知函
- 2、 冼燃股东减持告知函
- 3、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15日